

海南省检验检测研究院

琼检研院〔2024〕18号

海南省检验检测研究院 关于药品检验所启用新印章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中共海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的《中共海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整合组建海南省检验检测研究院的批复》（琼编〔2023〕70号），同意整合海南省计量测试所、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海南省食品检验检测中心、海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海南省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检验所、海南省药品检验所，海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海口分所、三亚分所、儋州分所、琼海分所、五指山分所11个检验检测事业单位，组建海南省检验检测研究院，不再保留原有11个事业单位。

为方便工作开展，药品检验所从即日起正式启用“海南省检

验检测研究院”行政用章和相关业务印章,同时废止原“海南省药品检验所检验报告专用章”等相关印章(详见附件)。

特此通知。

附件: 启用及废止印章印模



附件 启用与废止印章模

一、启用印章的印模



二、废止印章印模



海南省检验检测研究院办公室

2024年3月14日印发
